

南阳市宛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宛区发改〔2023〕53号

关于2023年宛城区金华镇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呈报〈2023年宛城区金华镇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宛金政〔2023〕21号）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现对该项目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的建成后，将是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抓手，是实施强村富民战略、改善生态环境、实现乡村振兴的需要。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宛城区金华镇开发利用农业资源优化畜牧业产业结构，发展现代畜牧业，增加农民收入，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名称：2023年宛城区金华镇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基地项目。

三、项目建设地点：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张大坑村。

四、项目建设单位：南阳市宛城区金华镇人民政府。

五、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六、项目主要建设规模与内容：总建筑面积 13160 m², 其中 1#牛舍 5100 m², 2#牛舍 5100 m², 青贮池 2000.00 m², 草料棚 960.00 m², 及附属配套工程。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1647.91 万元。资金来源为拟申请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财政配套资金。。

八、项目建设周期计划：建设周期共 6 个月。

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落实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不得在未采取有效处理措施的情况下开工建设。

十、请你单位据此编制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概算报我委审批。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2023 年 8 月 9 日

附件：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2023 年宛城区金华镇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基地项目。

内容 分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	3.07	
设计							√	2.91	
施工	√			√	√			1616.40	
监理	√			√	√			4.04	
重要设备 材料费	√			√	√			0	
其他							√	21.49	
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核准业主选定的符合国家资质资格等级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其他主要包含项目建设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前期工作咨询费、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预备费等。 2023 年 8 月 9 日									

